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文件 浙江省财政厅

浙经信投资〔2025〕312号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 组织实施2026年度生产方式转型（工业 领域设备更新）示范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经信局、财政局（宁波不发）：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部署，按照《浙江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若干举措》（浙政发〔2024〕10号）、《浙江省工信领域推动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浙制高办〔2024〕18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推动我省工业领域重点行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现就

2026 年度示范项目计划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聚焦“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和工业领域重点行业，推进企业加快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鼓励企业淘汰落后低效设备和超期服役老旧设备，加快更新升级高技术、高效率、高可靠性的先进生产设备，积极更新升级试验检测设备，大力推广绿色安全装备，建设一批绿色工厂、智能工厂、未来工厂，着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推动我省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二、支持方向

（一）重点领域

1.信息技术产业领域。重点支持电子组装、电子元器件及电子材料、技术先进的智能光伏和锂离子电池等行业。

2.装备工业领域。重点支持汽车及零部件、工程机械、基础零部件、机器人、工业母机、船舶海工、航空航天、轨道交通、农机、现代能源装备、仪器仪表、智能物流装备、先进环保装备、应急装备等行业。

3.材料工业领域。高端新材料领域重点支持先进无机非金属、钢铁合金、有色金属合金、电子专用材料及钢铁有色建材等行业。精细化工领域重点支持高端聚烯烃、合成树脂与工程塑料、聚氨酯、氟硅材料及制品、特种橡胶、高性能纤维、高

性能膜材料、电子化学品、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高端染颜料、特种涂料、特种胶黏剂、专用助剂和油剂、新型催化剂、高端试剂及医药化工等行业。

4.医药和医疗器械领域。重点支持生物制药、化学药、中药制品、医疗装备（器械）等。

5.消费品工业领域。重点支持纺织、服装、化纤、皮革、五金、电动自行车、家电、家具、照明、文体、化妆品、食品、造纸等。

6.同时兼顾服务型制造（软件）等行业。

各行业政策目标、更新标准、具体要求参照《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执行。

（二）支持内容。一是支持企业淘汰落后低效设备、超期服役老旧设备，更新应用先进高效设备和试验检验设备，加快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绿色化、智能化改造。二是提升工业设计中心、计量和检验检测中心、认证中心、共性技术平台、中试验证基地专业化、高端化、综合性生产服务能力（与新认定省级中试平台等创新平台资金奖补范围不得重复）。

三、申报主体及申报条件

本次工业领域重点行业设备更新项目计划以各市、县（市、区）为实施主体，具体由各市、县（市、区）经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组织申报。

（一）项目性质。申报项目应为技术改造备案或核准项目。

（二）建设进度。项目应为在建项目，建设进度不超过 80%。项目已完成核准/备案，相关审批程序完备。同一企业有尚未验收的省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不得申报。

（三）投资要求。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2000 万元（不含土地支出、厂房和基建投资，不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其中，山区海岛县（含调出县，名单见附件 3）可减半申报。同一项目已经获得超长期国债、工信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或省级工信专项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

（四）技术要求。项目应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有利于推进先进产能占比持续提升，改造升级后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目录。

四、工作程序及支持政策

（一）项目申报。各地经信、财政部门及时将申报要求转发所在地企业，企业按照自主自愿原则向所在地经信、财政部门报送项目。企业作为项目申报和实施的主体，要如实填写项目资料，对项目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负责直接受理资金申报材料的主管部门，承担资金申报审核、资金使用监管的直接责任。

（二）项目审核。各地经信部门要认真审核企业报送的项目资料，要严把项目质量关。重点把握：1.审核项目是否属于支

持的产业领域，重点区分并审核淘汰设备、新增设备清单；2.严格审核项目投资，特别是设备更新投资；3.是否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行业和方向，确保项目符合具体支持方向和设备更新要求；4.确保审批手续已经完成且符合有关规定、项目已经开工、未重复支持等。

（三）项目遴选。对各地报送的项目，省经信厅将开展审核、评审，商省财政厅明确示范项目计划清单。

（四）实施激励。省级财政将根据各地入围的项目计划，根据专家评分、核定的项目投资额等因素给予支持。

（五）项目监管。各项目推荐单位要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加强项目跟踪监测和现场检查，准确、全面掌握项目建设、工程进度、资金使用等各类重要信息，第一时间发现并协调解决问题。项目完工后，及时组织竣工验收，确保项目取得实效。

五、申报工作具体要求

（一）加强企业组织发动。各市、县（市、区）经信部门要及时将文件精神传达到相关企业，广泛动员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进行申报，加强对企业申报工作的指导帮扶，请企业自主编制《2026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工业领域设备更新）示范项目申报书》，申报书内容请简化，不附无关的资料和附件。各地要注重发挥行业处室作用，遴选推荐各行业优质项目，各行业具体要求和标准可与省经信厅对应行业处室联系。

（二）各地推荐数量要求。原则上，杭州、温州、台州市本级（辖区 3 个及以上）申报数不超过 30 个，其他设区市本级不超过 20 个，工业大县（市、区）不超过 10 个，其他县（市、区）不超过 7 个。萧山区、余杭区、临平区、临安区、富阳区、洞头区、柯桥区、上虞区可直接上报，不计入所在市本级名额。各地推荐项目时要注重企业集聚发展、集群发展，注重从高新区、开发区等产业平台推荐项目。

（三）材料报送及要求。请各地认真审核推荐的项目，会同或商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于 11 月 21 日前正式行文报送省经信厅投资处，各地需报送正式文件（含项目汇总表），企业申报材料纸质版（2 份）及电子版。电子版请通过浙政钉发送汪磊，纸质材料请寄送至省产业发展中心（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71 号中环大厦 12 楼）。

联系人：省经信厅周肖贝、汪磊，电话：0571-87050813、18856650716（浙政钉同号）。

附件：1.2026 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工业领域设备更新）

示范项目汇总表

2.2026 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工业领域设备更新）

示范项目申报书

3.山区海岛县（含调出县）名单

4.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各领域对口联系人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财政厅

2025 年 11 月 5 日

附件 1

2026 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工业领域设备更新）示范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实施企业	建设内容	固定资产投资额（万元）	其中：设备投资额（万元）	是否民间投资	是否外商投资	所属领域	所属行业	改造方式	开工时间（*年*月）	完工时间（*年*月）	当前实施进度（%）	绩效目标	重点设备淘汰数量	新购入设备数量	其中新购入国产设备数量	其中新购入首台套装备数量	其中新购入“浙产设备”数量	是否有项目列入 2021-2025 年度制造方式转型示范计划且未完成验收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企业类型	企业规模	实施地点（*市*县/市/区）	对应“415X”产业集群	是否山区海岛县	前置条件是否齐备

填表说明：

- 1.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含土地支出、厂房和基建投资，不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 2.民间投资：来自于民营经济所涵盖的各类主体的投资，具体包括个体投资、私营企业投资、私有资本控股的股份制企业投资以及集体企业投资。属于以上者请填是，如不属于请填否。
- 3.外商投资：如属于外国投资、港澳台投资，请填是；如不属于以上两者请填否。
- 4.所属领域：务必对照支持方向的 6 个重点领域（信息技术（含智能体）、装备工业、材料工业、医药和医疗器械、消费品工业、服务型制造（软件））。
- 5.所属行业：对照 6 个重点领域的具体支持行业（务必对应）。
- 6.改造方式对应：支持内容的两种类型，填写内容为类型 1、类型 2。
- 7.当前实施进度：以投资额完成情况为主，适当结合项目形象进度测算。
- 8.企业类型：指雄鹰企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如不属于以上四者，则填无。
- 9.企业规模：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10.绩效目标：提出项目实施的量化绩效目标，要可考核可评价。
- 11.“415X”产业集群：包括智能物联、高端软件、智能光伏、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新能源装备、智能电气、机器人与数控机床、高端船舶与海工装备、现代纺织与服装、现代家具与智能家电、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绿色石化、高端新材料。
- 12.前置条件：包括核准/备案、环评、用地、规划、节能、安全评价等。

附件 2

**2026 年度生产方式转型
(工业领域设备更新) 示范项目申报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方向：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地址：

申报日期：

目 录（必须有）

一、企业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基本情况、主要竞争优势、近三年财务情况等（500字以内）。

二、项目建设方案

（一）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1000字以内）

（二）项目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500字以内）

（三）设备淘汰及新购置方案（同步填写设备清单）

（四）采用的工艺及主要产品的先进性

（五）进度安排（500字以内）

（六）投资方案和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七）各项建设条件落实情况

项目审批手续情况（附备案表）。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四、附件

（一）项目备案信息表

（二）项目当前进度及现场照片

（三）“信用中国”企业信用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首页截图即可，无需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四）企业承诺声明

企业承诺声明（模板）

1.本单位未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2023 年以来未列入重大失信名单、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2.本单位未有尚未验收的省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

3.本项目未获得过超长期国债支持、工信部或省级工信专项资金支持。

4.本单位承诺所填内容真实有效，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承诺企业（盖章）：

项目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项目名称			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改造方式	☐ 1 类：支持企业淘汰落后低效设备、超期服役老旧设备，更新应用先进高效设备和试验检验设备，加快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绿色化、智能化改造。其中新增产线占总设备投资比重：_____ ☐ 2 类：提升工业设计中心、计量和检验检测中心、认证中心、共性技术平台、中试验证基地专业化、高端化、综合性生产服务能力。						
项目建设内容	注：包括新增土地和建筑面积情况，主要新增设备情况，主要产品和产能情况						
项目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_____ 投产后产能：_____，其中新增产能：_____						
项目绩效目标	注：包括项目建成后的经济和财务效益目标、技术水平目标、绿色节能发展或能效水平目标等						
项目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土地支出、厂房和基建投资，不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设备投资			
银行贷款		自筹金额		其他			
新增销售收入		新增利润		新增税金		新增出口创汇	
项目前期工作情况	注：前置条件包括核准/备案、环评、用地、规划、节能、安全评价等要件，以及产能政策落实（如有）、建设资金落实（企业近三年审计报告、该项目自有资金证明、该项目的银行贷款协议或合同等）						

工业领域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设备清单

项目名称:

序号	一、淘汰设备清单			二、拟更新设备清单（与淘汰设备一一对应）							
	淘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拟更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金额（万元）	产地	采购情况	备注
1									☐ 国外 ☐ 国内 ☐ 省内	☐ 已采购 ☐ 意向明确 ☐ 选型中	
2										☐ 已采购 ☐ 意向明确 ☐ 选型中	
3										☐ 已采购 ☐ 意向明确 ☐ 选型中	
....										☐ 已采购 ☐ 意向明确 ☐ 选型中	
合计											

附件 3

山区海岛县（含调出县）名单

淳安县、永嘉县、文成县、平阳县、泰顺县、苍南县、武义县、磐安县、衢州市柯城区、衢州市衢江区、龙游县、江山市、常山县、开化县、天台县、仙居县、三门县、丽水市莲都区、龙泉市、青田县、云和县、庆元县、缙云县、遂昌县、松阳县、景宁县、温州市洞头区、嵊泗县

附件 4

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各领域对口联系人

重点领域	联系处室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信息技术	数字经济处	徐圣阳	87056932
装备工业	高端装备处	严梦玲	87058343
材料工业	材料工业处	董 昊	87058139
消费品工业	消费品与历史经典产业处	先彬艳	87058134
医药和医疗器械	医药和医疗器械产业处	刘静茹	87056792
服务型制造	软件与生产服务业处	马 畅	87052705